# 新界地域各區中學全能傑出運動員選舉資料

1. 凡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新界地域各中學分會會員學校均具資格提名男子及女子各一名本校學生競逐全能傑出運動員銜，運動員必須於本年度出席本會或各區分會主辦之比賽，而其於體育運動中達至一定成就者，並按下列原則甄選：

1.1 運動員比賽成績

參選者應擅長多項運動項目，並於 2026 – 2027 年度最少參加兩項運動比賽並必須包含下列四類中任何兩類：

1）個人項目（甲）：田徑、越野、體操

2）個人項目（乙）：游泳、拯溺、室內賽艇

3）隊際球類：籃球、足球、手球、排球、壘球、沙灘排球、七人欖球

4）器械類：羽毛球、乒乓球、壁球、網球、劍擊、射箭

只考慮由聯會及新界地域各區主辦之各項比賽。

只考慮運動員在 2026 – 2027 年度之運動比賽成績。

獲得單項傑出運動員獎的學生不可同時獲得全能傑出運動員獎。

1.2 體育精神

參選運動員對運動比賽之態度、品德、修養與隊員間合作及助人精神等。

1.3 組織能力

參選運動員須具有組織校內或校際運動比賽之經驗及能力。

2. 提名表格將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卅一日或以前郵寄各會員學校。

3. 有關提名將由本會之遴選委員會審核。

4. 全能傑出運動員提名表格指引

提名表格分三部份，即：運動員比賽成績、體育精神、組織能力。

第一部份：運動員比賽成績

4.1 只考慮由聯會及各區分會主辦之各項比賽

4.2 只考慮運動員在本年之運動比賽成績。

4.2.1 在個人項目中，以"1，2，3...."於"金"、"銀"、"銅牌"欄中表示該生於本年度該項運動共獲獎牌數量。

4.2.2 在"其他"欄中，除前三名外，填上所獲名次。

4.2.3 在"備註"欄中，填寫該生之職銜，例如：隊長，隊員等，或值得一提者。

4.2.4 在"新紀錄"欄中，填寫該生所創造之新紀錄，例如：時間，距離，高度等。

4.3 在團體項目中，如球類比賽，在"校際/精英賽"欄中，寫上簡明字句，如：冠軍隊隊

長/隊員，學校籃球傑出運動員等。

4.4 在"其他成就"欄中，寫上簡明字句，例如：精英賽、合辦賽、公開賽、埠際賽，國際賽等，只限於 2026 – 2027 年度。

第二部份：體育精神——有關參選運動員對運動比賽場內及場外態度的描述。由於"體育精神"是十分主觀的，故可參考中立人士對該生的評語及意見，資料可向有關召集人，裁判或其他學校老師諮詢：

第三部份：組織能力——有關參選運動員對組織校內及參加校外（校際/精英）賽事能力的描述。

# 新界地域各區中學單項傑出運動員選舉資料

1. 凡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新界地域各中學分會會員學校均具資格提名本校學生競逐各單項傑出運動員銜，運動員必須於本年度出席本會或各區分會主辦之比賽，並按下列原則甄選：

1.1 各校於每項運動比賽中只可提名一名男子及一名女子運動員參選。

1.2 參選者應參加由區分會主辦之2026 – 2027年度校際運動比賽，並獲得前四名之成績；

1.3 如區分會以技術水平分組某項目，該項目只接受第一組別之參賽學校提名；

1.4 同一運動員可被提名參選多於一項運動比賽；

1.5 如獲提名者成績相約，會先比較區分會校際比賽中獲得之成績及或紀錄，其次由聯會主辦之全港賽或精英賽成績，最後會考慮由聯會代表隊參加其他大型賽事的資格。

1.6 在個人運動項目，如田徑、越野、游泳，參選者需詳細列明每項賽事之成績及名次（接力及隊際成績將不計算在內）。

1.7 於一些隊際運動比賽，如羽毛球、乒乓球，參選者需詳細列明每盤每局之成績，每場勝負及其代表球隊之比賽名次。

1.8 於一些球類運動比賽，如籃球、足球、手球及排球，參選者需詳細列明該隊每場之成績外，還需列明參選者在球隊中的位置，並需描述參選者對球隊的貢獻，並需詳細列明犯規紀錄，如紅、黃牌數目等。

2. 運動員不可以同一項目提名參加聯會於同一年度所舉辦的其他傑出運動員獎項（區分會全能傑出運動員獎或葛量洪學界傑出運動員獎等)。

3. 獎項

3.1 傑出運動員獎之獎項如下：

| 項目 | 組別 | 傑出男運動員 | 傑出女運動員 |
|---|---|---|---|
| 田徑 | 甲、乙、丙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羽毛球 | 甲、乙、丙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籃球 | 甲、乙、丙組<br>或<br>高級、初級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越野 | 甲、乙、丙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足球 | 高級、初級組 | 各一名 | --- |
| 手球 | 甲、乙、丙組<br>或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 | | |
|---|---|---|---|
| | 高級、初級組 | | |
| 游泳 | 甲、乙、丙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乒乓球 | 甲、乙、丙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 排球 | 甲、乙、丙組<br>或<br>高級、初級組 | 各一名 | 各一名 |

3.2 傑出運動員將獲頒獎盃一個及證書一張。

4. 提名及甄選程序

4.1 有關提名表格將上載於聯會網頁及以電郵通知，各校屆時請按需要自行下載。

4.2 各校老師需詳細填寫有關之提名表格，清楚列明被提名運動員所參與的項目及成績，校長簽署後，將提名表格於截止日期前交回學體會。

4.3 參選者由新界地域中學獎項委員會負責評選。